

证券代码：832771

证券简称：佳境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广州市中绿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中绿”）作为承租人、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出租人（以下简称“广东粤财”）、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租赁物的供应商，三方合作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拟与广东粤财签署《回购担保合同》，为广东粤财与广州中绿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回购担保。公司担保的金额范围为融资租赁本金 4000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等。担保的有关内容具体以签署的《回购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关于公司拟为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中绿环保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已经 2019 年 9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关联回避情况。本次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广州市中绿环保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员村黄埔大道北白路休岑岗东侧伟城广场 1 号 707 至

709 房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员村黄埔大道北白路休岑岗东侧伟城广场 1 号 707 至 709 房

注册资本：1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晋黔

主营业务：专业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1997 年 6 月 6 日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101,723,339.90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84,824,031.64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16,899,308.26 元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82,102,157.50 元

2018 年度 税前利润：2,993,059.10 元

2018 年度 净利润：3,239,420.59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中绿环保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回购担保，即在担保协议所附条件成就之时，公司向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回购价款，回购融资租赁的相关租赁物。担保金额为不超过融资租赁本金 4000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等。担保期限最长不超过四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广州中绿是公司的重要合作伙伴，多年来双方形成了比较良性的合作关系。公司本次为其融资租赁事项提供回购担保，该融资租赁的标的物系广州中绿拟向公司采购的设备，广州中绿在向公司采购设备后，以转移设备所有权的形式向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不超过 4000 万元，若未来广州中绿无法偿还该笔融资，则由公司承担向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该设备的担保责任，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前提是向广州中绿销售设备，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

同时，公司将配合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对广州市中绿环保有限公司的资信和偿债能力进行充分的了解，尽力避免可能因对外担保而承担的连带清偿责任。此外，该回购担保的标的物为公司生产的设备，即便公司履行了担保责任，也能取得对该设备的所有权，因此公司面临的风险较小。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4,000.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4,000.00	10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4,000.00	100%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4.51%。

六、备查文件目录

《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6日